# 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
校研发〔2021〕37号

## 关于开展 2021 年研究生学位论文 中期进展检查工作的通知

#### 各研究生培养学院:

为了确保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和专业实践质量,根据《湖南农业大学全日制研究生学位论文管理规定》(湘农大[2014]16号)等文件精神,学校开展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# 一、检查对象

- 1. 进入学位论文研究工作一年并拟在 2022 年毕业的博士研究生和学术型硕士研究生。
  - 2. 拟在 2022 年毕业的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。

#### 二、检查形式

本次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工作以学院自查为主,研究 生院进行督查。各学院按学位点成立3人及以上的中期进展 检查专家小组,并设组长1人(专业学位硕士论文中期进展 检查专家小组至少有1名校外专家),分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的院领导负责督促该项工作的实施。

#### 三、检查内容

- 1. 论文题目及内容是否与开题报告一致。
- 2. 论文进展是否按开题报告计划进度进行,是否取得阶段性成果,是否发表相关的学术论文。
- 3. 研究生是否遵守学术行为规范。学位论文研究的原始 实验记录本是否有记录,实验数据是否真实可信。
  - 4. 导师是否存在精力不够、指导不力等情况。
- 5. 论文工作是否能达到预期研究成果,论文研究工作量是否达到培养要求。
- 6. 论文与实践研究中存在哪些问题与难点,是否提出了 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。
- 7.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除汇报学位论文进展情况外,还需汇报专业实践完成情况。

#### 四、检查程序与要求

- 1. 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以报告形式进行,每位博士生向专家小组作 30 分钟左右的 PPT 汇报;每位硕士生向专家小组作 15 分钟左右的 PPT 汇报。
- 2. 各学位点要对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工作进行认真总结,并在检查完成后将有关材料提交至所在学院。各学院根据各学位点检查情况认真填写《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情况汇总表》(附件1)。

### 五、时间安排

- 1.11月15日-12月10日,各学院、学位点报送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方案,并组织完成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工作;学校研究生教育督导专家对原始实验记录情况进行专项督查。
- 2.12月17日前研究生提交《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报告》(附件2)一式一份至学院存档;各学院提交《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汇总表》至研究生院备案,需学院签字盖章。
  - 附件: 1. 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情况汇总表
    - 2. 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检查报告



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办公室

2021年11月16日印发